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Add): 北京丰台区星火路 1 号昌宁大厦 8 层
电话 (Tel): (086—010) 51120372 51120373 51120375
传真 (Fax): (086—010) 51120377 邮编 (Post): 100070
网址: www.zlcpa.com.cn 邮箱 (E-mail): zl-cpa@263.net

ZHONG L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Changning Building Xinghuo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CHINA

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专项说明

[2013]中磊(专审 A)字第 0055 号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2 年度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2013]中磊(审 A)字第 002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12 年度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和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交易所报送 201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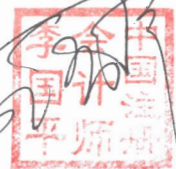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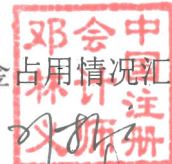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ZHONG L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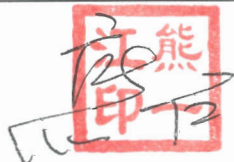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名称：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2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2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2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2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实质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138,690.58		138,690.58	托管收益	经营性占用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应收帐款	1,123,757.80			1,123,757.80	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9,003.78	20,318.63	104,656.54	514,665.87	租赁款及往来款	经营性占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温州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投资	26,396,433.33	29,224,795.16	29,240,867.38	26,380,361.11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占用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81,132.48		6,081,132.48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占用
	萍乡市洪城水业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5,060,000.00		7,060,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温州清波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0,000.00			510,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南昌市湾里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00,000.00		3,800,00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占用
	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5,320,728.23	21,702,726.61	183,618,001.62	借款及股权转让款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应收账款	108,813.66	1,320,000.00	200,000.00	1,228,813.66	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34,250.28	129,761.67	2,004,488.61	委托贷款	非经营性占用
	德安(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的合营公司	应收账款	648,529.39		35,900.00	612,629.39	工程款	经营性占用
	南昌市燃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人控制	应收账款	482,971.85	2,452,702.62	2,366,122.93	569,551.54	劳务费	经营性占用
	南昌水业集团给排水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	预付账款	654,739.58	28,277,409.46	28,932,149.04	-	材料款	经营性占用
	南昌双港供水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2,242.63	937,087.79	933,970.01	165,360.41	技术支持费	经营性占用
总计				36,486,492.02	280,828,424.65	87,446,154.18	229,868,762.4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

